

年

卷

期

3

1-7

第

第

第三卷 合訂本

民國三十五年一月至十二月

社會工作通訊

月刊

社會工作通訊月刊社發行

R
505
104.1

社會工作通訊月刊第三卷合訂本要目

第一期

本刊兩週年的回溯與展望.....	劉崇齡
社會建設的新趨向.....	黃伯度
三十五年度的社會福利工作.....	張鴻鈞
三十五年度的組訓工作.....	陸京士
三十五年度的勞動行政.....	賀衷寒
三十五年度的合作行政.....	壽勉成
重慶市救濟事業概觀.....	許蔚川
美國失業保險概況.....	黃德鴻譯
收復地區鐵路工會整理辦法	
全國各省市社會行政機構一覽表	

第二期

谷部長正綱三十五年農民節廣播詞	
當前農民福利的中心設施.....	張鴻鈞
受救濟老人的管理問題.....	謝世琳
工業建設所需要的社會條件.....	劉暢
難童新保姆.....	張正楷

各省來渝難民調查工作紀實.....	徐士俊
社會工作的新幹部.....	荆梁
訪問英國運輸工會.....	朱家讓
工商業團禮組訓工作之報導.....	翟鯨身
加拿大社會安全制度.....	陳禮頌譯
杜魯門怎樣調處工潮？.....	
社會部上海職業介紹所組織規程.....	
全國各省市職工及農民福利機構統計表.....	

第三期

如何運用社會組織.....	翟鯨身
我們的社會問題.....	夏孟輝
廣西社政工作的回顧.....	李一塵
冬令救濟工作報導.....	徐超然
平津演晉紀念農民節寫實.....	荆梁
聯大社會學系近貌.....	蔚天
金女大社會學系概況.....	凌西岳
組織進程中的中國會計師.....	吳晉
讀現代社會事業.....	陳禮頌
美國大罷工一瞥.....	朱家讓
關於美國社工人員.....	袁桂生譯

各區鹽業工會指導委員會設置辦法
重慶區民營工廠被裁工人處理委員會遺送工眷統計表

第四五期

谷部長在參政會中社政報告要點

參政會通過有關社政議案

推行義診辦法之我見

一年來的新疆社政

重慶實驗救濟院慶祝兒童節寫實

陝西省社政工作概況

金大社會學系介紹

還都簡報

英美社會服務事業近況

社會部直轄育幼機關收容兒童辦法

加強農推農貸與農會工作聯繫設置實驗區辦法

全國福利設施統計表

第六七期

全國合作事業概況

建國過程中合作同志應有的努力

兒童教養機關裏的管教養衛

徐士俊

廣祿

王道游

陳固亭

凌西岳

徐謙

王克

谷正綱

陳果夫

徐士俊

今後之兒童福利事業.....	萬惟楨
我們的救濟事業.....	谷部長講 高培俊記
福建省職業介紹概况.....	鄭傑民
三十四年度的內江社會服務.....	荆 梁
籌備中之南京兒童福利實驗區.....	廖盛寧
國際合作思潮抉微.....	彭補拙
美國工潮透視.....	趙 銘
人民自由保障委員會組織辦法	
全國各省市新聞記者公會統計表	

第八期

社政檢查應有的認識.....	陳文麟
寓習藝於生產.....	謝世琳
七年來的陝西第一育幼院.....	智 澄
廣東合作事業概述.....	謝哲聲
福建省最近社政工作提要.....	鄭傑民
南京社會服務處復員服務工作概况.....	項超羣
社會部留渝辦事處工作紀要.....	吳光遠
檢查閩西社政的觀感.....	郭依萍
閩北社政檢查之觀感.....	范日新
社會部員工福利委員會組織章程	

各省市縣社會救濟事業協會組織規則
全國各省市漁會團體統計表

第九期

職業團體對促進憲政應有之努力.....	劉暢
河南省三十四年度合作事業概述.....	田夢嘉
二年來之蘭州社會服務處.....	樊月培
收復後的江蘇救濟工作.....	吳晉
一年來的聯總在華工作.....	袁桂生譯
行政院關於社會部門之工作報告	
復員服務站工作實施要領	
社會部復員服務站設置通則	
全國各省市教育會會員人數統計表	

第十期

由勘災想到民族健康.....	洪蘭友
勞工福利與勞資協調.....	何清儒
國民就業輔導問題.....	喻光明
社會部東北特派員辦事處工作紀要.....	賈乃真
三十四年度的廣西合作事業.....	魏競初
遵義社會服務處工作紀實.....	吳世恕
復員服務在內江.....	荆梁

三年來的重慶第二育幼院.....	伍秉乾
大學發微.....	謝植綱
中國農民銀行辦理農貸辦法綱要	
社會部核准組織之各省人民團體及會員統計表	

第十一期

勞工保險之特點效用與其適用之範圍.....	史太璞
職業選舉之重要性.....	劉暢
從合作觀點看現代教育思潮.....	劉雋杰
一年來的陝西合作.....	蕭屏如
渝市孤苦兒童的臨時救濟.....	凌西岳
合作金庫的任務.....	壽勉成
組織全國商聯會幾個實際問題的檢討.....	翟鯨身
美國最早的職業重建院.....	袁桂生譯
社會部南京工人福利社組織章程	
綏靖區施政綱領	
綏靖區財政金融緊急措施	
綏靖區難民急賑實施辦法	
榮譽軍人職業保障辦法	
全國合作社業務單位數額表	

第十二期

谷部長正綱對職業代表制之意見

為難胞呼籲

國際勞工組織的新動向

勞工保險之保險費及保險給付

一年來河南省社政概述

兩月來之天津職業介紹所

揚州難民救濟工作紀要

美國養老及遺族保險述要

社會部天津職業介紹所組織規程

各省市三十五年度冬令救濟實施要點

各省市三十五年度冬令救濟擴大宣傳辦法

中央社會保險局籌備處組織章程

已廢止之社會法規一覽

劉崇齡

張天開

史太璞

李鴻音

郝廷敬

荆梁

黃德鴻譯

社會工作通訊

卷三第 一期

刊 月

期一第 卷三第

版出日五十月一年五十三國民華中

專 論

本刊兩週年的厄運與展望

社會建設的新趨向

三十五年度的社會福利工作

三十五年度的組訓工作

三十五年度的勞動行政

三十五年度的合作行政

目 錄

重慶市救濟事業概觀

參 考 資 料

美國失業保險概況

簡 訊

府工消息 (廿三則)

人事動態 (九則)

問 答 (七則)

社會部公牘 (十二件)

社會法規 (二件)

圖 表

全國各省市社會行政機構一覽表

編後記

603646

黃伯度

張鴻鈞

陸京士

賀真寒

壽勉成

許蔚川

黃德鴻譯

社論

本刊兩週年的回溯與展望

劉崇



在本刊兩週年紀念之日，適值抗戰勝利後的第一度新年，當此歲首，我們檢討過去，展望將來，深覺本刊之前途，也隨國族之命運，無限光明。

本刊自卅三年元月於陪都發刊以來，迄今已整整兩年，兩年來我們對社會政策的闡揚，社政法令的詮釋，社工消息的報導，疑難問題的解答以及工作技術的研討，社會需要的探求等，都曾盡了相當的努力，我們固不敢說有什麼特殊的成績，不過積纍成這兩年來的篇幅，是多少人心血的結晶，這些作品和資料，不無足供社政社工同人參攷之處。

自從社會部公報於去年四月停刊以後，本刊承社會部的委托，由第二卷第七期起登載社會法規及社會部公牘，其中并不另行文部份，登載本刊即與登載公報效力相同，更是突然增加了本刊的重要性，似乎已成爲各級社政社工同人必備的讀物了。

我們知道：社會是進步的，社會工作的對象，也是日新月異的，故我們工作的方法，也就不能一成不

變；況戰事結束以後，我們正要踏上建國一個新時代新環境當中，我們更要適應社會現像的遽變，探求社會需要的對策，本着社會建設的最高原則，以解決一切社政社工的疑難問題，這是本刊今後一個重要的任務；然而這一種工作，實非本刊三數同人所能單獨肩負，而是有賴於國內學者專家的啓發，時惠佳作，使本刊內容益加充實，這是我們第一個冀望。

本刊主要的對象，無疑的就是一般從事社政社工的同人，我們的內容，都以適應社政社工同人的需要爲標準，而我們蒐集這一種資料，亦有賴於各級社政社工同人的供給，尤其關於工作的報導與檢討，技術的研究與改進，更需要身歷其境正在從事此項工作的同人們自現實中來創造，自體驗中來發明；所以，我們今後十分渴望各級社政社工同人將所見到的和想到的，撰爲專文，惠寄本刊，以收集思廣益，砥礪進修之效，這是我們的第二個冀望。

本刊爲適應需要，決定增印數量，希望全國每一

個縣市，以至每一個社政機關和社工團體，都能各備一冊，至於各界人士，惠予訂閱，使本刊今後得以收到宣傳的成果，更所歡迎，這是我們的第三個冀望。

專論

社會建設的新趨向

黃伯度

社會是人與人共同生活的總體。其理想，在求人之體質與心靈上，生活及生活形式上，均能達到富泰康寧之境地。如果，社會上各分子的體質與心靈上愈獲得健全之發展；生活的形式上愈合理而不亂；則共同生活，愈安定愈幸福亦愈進步。他們的民族及其事業，政治及其功能，以至整個社會中之階級，鄰里，家族，兩性間諸關係，都能臻於和諧至善之境，社會，亦因之不斷的進步與發展。

戰爭的苦痛，瀰漫了全世界，浸蝕着整個人類的心靈，促使愛好正義和平者，堅強奮鬥，忠貞不屈的

以上三點，乃本刊本年一種最低度的要求，也是本刊本年一個最應努力的地方，尙祈國內學者專家與社政社工同人惠予匡迪，俾能達成任務，不勝感禱。

，來謀求新世界新社會秩序的建立，以求取戰爭的代價。二十世紀的後五十年，任何民族，任何國家，都應當，而且都必需，在破壞之後繼之以建設。任何人，都當竭盡全力，來擔當其才幹與歷練所能勝任之義務及工作，以求得生存生活必需之權利與享受；在國家，亦必需予其社會中每一分子，具有此種義務與權利之機會及保障。

新建設千頭萬緒，端以建設新社會為主體來處處爲人民生活的幸福與進步做根本的打算，綜合社會中各種建設，漸次的不斷的，消滅了：貧窮與富裕，自由與權威，放任與計劃，國家主義與世界民族，乃至

戰爭與和平，種種社會內在的矛盾。

二、

社會不斷地變遷，人類的思想，文物制度，亦不斷地改革創新以求適應，自從十八世紀以來歐洲社會幾乎整個浸沉在「個人主義」，「自由主義」思想之中，憑藉着「優勝劣敗」的理論，「個人自決」的觀念，演化了人爲的不平的社會制度，產生更多的社會問題。一直到，社會連責主義馬克斯社會主義倡興，才開始予以否定。在今日，民主激盪了全人類，誰都不能與其基本精神相逆流。從羅斯福總統所提論的大自由，與大西洋憲章中注意各國經濟之充分合作，以促進各國人民之勞動標準，經濟之福利與社會之安穩，看起來，任何民族都當本社會正義觀念，以謀求社會公道，促進人人必享的生存與生活之自由與平等。

• 社會是人人的社會，一人饑餓，萬人之咎；國家是人人的國家，一人匱乏，政府之責，今日世界的變動，正是原則上衝突的結果，也正因爲這種衝突，却使整個世界，從自由放任的社會轉向到計劃創造的社會，促使人類社會建設的趨向，在民主基礎上煥然一新。

試以英美二大民主國爲例：

在英國，有貝弗里支爵士，對社會安全與福利，作廣泛的，具體而詳盡的計劃，來求得上述理想的實現。理論上，他認爲在今日社會資源狀況下，避免貧窮匱乏，是可能的，必要的，而且是國家社會應負的責任，不但要消除人人經濟生活的危難，更要進一步建立合理的社會機構，使人人均能享受與潛在生產資源相當之最高經濟福利。所以在其內容上，不僅消極的擴大現行社會保險的對象與範圍，提高保險費額，來使大多數得到真正的實惠與補助，以求個人收入的不間斷；推行兒童，寡婦，監護人，依附者，及退休年金諸種補助制度，以求各人收入能依照家庭狀況而得到合理的調整。更積極籌措生產性就業機會，普遍醫藥設施，以消滅並預防失業，從事改良技術，發展天富能力，以穩定社會經濟，不斷提高人民生活程度。

• 在美國，有全國資源設計局及社會安全局兩個機構，對社會安全與福利作過兩個計劃，其建議內容大致相同。他們理想上，不僅欲使關涉共濟之人類品格，以及一切物質與人力資源之潛能，在各種自由各種權利，在正義，獨立，平等，與民主的局勢中，達到高度之發展；更須使人類獨立快樂之生活，以及人類社會之和平，獲得充分之保障。所以他們在範圍上，

不僅消極的利用社會保險及公共救助制度，予老年，
匱乏，無依，疾病，失業等生活之安全；擴大職業介
紹，建造公共工程，舉辦一切有利社會之事業，予國
民職業之保障。更能積極的發展服務活動，予國民充
分的教育，健康，營養，及醫藥的機會，以充分保持
並發展個人的自由與權利。

三、

今日民主國家社會重建的新趨向，實在是從新思
想新觀念轉變起，這種新社會理想主義，包括四個要
點：

(一) 社會正義與公道的顯揚，與其必需實現。
(二) 人類生存生活，不僅為根本的權利與自由
，而且要使之在平衡原則下，充分的發展
與享受。

(三) 社會變遷中所發生的病態，是國家社會應
負之責任。

(四) 整個人類的社會經濟之合作，足以維繫世
界和平，事實能否成功，則基於人人重視
精神理想，尤較物質利益為寶貴之觀念。

從這四個要點，使得今日社會建設的目標，原則
以至方法上都踏上嶄新的道路。

在目標上，着重積極的促進整個社會之向上發展
，與人類社會之不斷進步。要不僅謀求大多數利益的
保障。假之以立法的手段，來彌補社會已成的缺陷及
病態；更能注意到對整個人類社會的經濟制度，作有
力的改革創新的工作；加強經濟的流動，扶助科學落
後民族的生產，允許並加強各地資源及權利之極高發
展，交換技術人才與社區獲得之利益，消滅暴力及帝
國主義，務使民主，動的經濟與和平，三者交織一體
，聯合而成爲人類最新的政治體制。惟其如此，方可
以：

(一) 實規社會的和諧——人與人，人與物，以至人
與整個制度的關係。

(二) 增加社會的效能——人人能獲得工作，而且對
工作上愈有能力。

(三) 綿延社會的生存——提高社會經濟，使整個人
類社會生存力，日愈發展，日愈和諧。

在原則上，包括四個項目：

(一) 全盤計劃的——建設新社會當配合各種社會制
度，尤其是經濟制度，作全盤之計劃，革舊創
新以消滅貧窮匱乏之存在，增加人民向心力。

(二) 自立自助的——應用并充分發展社區中全民力
量，寓救助於建設之中，

，減少自卑的苦痛。

(三) 擴張普及的——以全民福利為建設對象，并使新建設中之措施與成果，予全民普遍的切實的獲得其實惠。

(四) 積極遠大的——不僅充分發展自身社會經濟，尤願促使各國社會經濟之充分合作，以增加全人類之享受與和諧。

在方法上，不外五種：

(一) 擴大社會保險——擴大保險對象，包括全國所有職工，雇主，農民，商人，自由職業者，以至未及齡之兒童與逾齡之退休者。擴大保險範圍，包括失業殘疾，退休，寡婦及撫育，生育，結婚，喪葬，無依及意外等部分。提高保險費額，以不超過人民自願失業的限度，其來源，包括國民所繳國庫之款，保險費及被保險人之雇主所繳之款項。

(二) 加強國家及公共救助——實施幼童津貼及養老金，普及醫藥衛生促進健康之設施，擴大職業訓練，介紹，與再造工作，并確立社區公助制度，以救助保險以外之特殊困難。

(三) 發展社會經濟——配合財政經濟政策，建造公共工程，消滅失業人數以穩定社會經濟，利用

社區中所有資源，提高高生活水準。

(四) 重視兒童福利事業——普及婦嬰保健工作，重視在校兒童及一般社會兒童之救養與保護，并致力於青年公民體力上及職業上之發展。

(五) 切實調查研究詳定社會立法——以真立健全社會制度。

總之，今日社會建設的新趨向：

(一) 觀念上：由放任的自決的，而進入正義的公道的。

(二) 性質上：由消極的保障的而進入積極的發展的。

(三) 方法上：由片段的散漫的而進入全盤的計劃的。

(四) 理想上：由個別的衝突的而進入國際的合作的。

四、

我國數千年來，立國於農業。如今，社會病態之嚴重，任人皆知。貧，愚，弱，私，觸目皆是。其中尤當以「貧」為根本之癥結，換言之，就是一般社會經濟的衰落不振。現在雖然勝利，然而抗戰八載，人

民顛沛流離死傷累累，田園荒蕪廬舍爲墟，影響到人口品質的降低，影響到社會秩序的紊亂，影響到社會道德的墮落。影響到整個國計民生！這種社會將如何重建？

（一）許多國家在做復員大計，或已經開始復員工作，政治，經濟，文化，軍事，無所不包，所謂復員是恢復戰前設施，至於平時狀態。在那些工業高度發展，社會組織嚴密的國家，並非困難之舉。然而，在我國將如何展開？

任何國家的建設，必依據其立國的主義，社會的需要，以及國際的趨勢。在民主潮流澎湃之今日，無疑地，三民主義新社會才是現代化的社會，大家正在共同追求的理想，何況我們以三民主義而立國！所以今日我們的社會建設，應以全民福利爲對象，改造落後的農村社會以促使工業化爲重心，趁此社會劇烈變遷中，來做百年大計，調整并革新各種社會制度，避免歐美以往社會經濟之錯誤過程，訓練現代化新國民，組成現代化新社會，以實現現代化新國家。蔣主席一再指示，這種艱巨任務當寄寓於心理，倫理，社會，政治，與經濟之中，而尤當以社會建設爲基本，經濟建設爲重心。歸根結底，我們的社會建設是同時負了雙重的任務：（一）消極的實施緊急救濟，以維

持人民生活及社會秩序。（二）積極的計劃重建，以發展國民生活計提高生活水準，保障民族生存永延國家生命，總起來說，是要能寓復員於建設之中。

三民主義的社會建設，是以創造利羣的博愛爲基礎，以平等爲原則，以民生爲依歸，來建立互助的連實的公道的新社會關係。

在民族上謀求適當發展以消弭人口競爭，提高民族精神以防立墮落衰頹，打破種族界限以促進人類和諧。在民權上，實現社會連責以增政治效能，嚴密社會以織組達社會健全，確立社會正義以進民主自由。在民生上，人盡其才地盡其利，以求社會和諧，舉辦社會福利事業以謀社會安全，發展交通開拓資源以提高國民經濟。三者同時並進，目的在逐漸的消除社會病態，以求不斷的發展與進步。

試觀政府三十二年公布的社會救濟法，今年本黨六全大會通過的民族保育政策，農民政策，社會安全初步設施綱領的內容，以及最近在積極籌備國民大會，并適應國民經濟要求而設立經濟最高委員會，蔣主席尤其鄭重的提示：今後當以人民重獲工作爲首要，本自力更生之旨，克服困難，積極籌劃全國性之公路建設，并增進農工業生產，鼓勵對外貿易換取生產

，更謀國際合作，積極籌畫揚子江之開發。莫不是計劃的，全面的，國際合作的，根據三民主義的基本原則，寓復員於根本建設之中，不但足以奠定我們立國之基礎，合乎我們落後社會的需要，尤其與社會建設的新趨勢不謀而合！

社會建設大道顯明地展在眼前，踏上這條路，人

『三十五年度的社會福利工作』

張鴻鈞

「承百代之流，而會乎當今之變，」這句話恰恰說明着到臨在我們目前的卅五年度的時間重要性；就因為它把我們的近百年史劃一段落，而開創一光榮與復興的新紀元，以垂於無窮期。所以大家說它是復員之年，不如說它是復興之年，是開啓了萬世無疆的光榮之年！在這年，我們的國家社會將有斗轉星移的丕變，一切政治設施也會有突飛猛進的奇績，這是時會的必然。在此種時會之下，我們從事社會福利工作者，應當以若何愉快而興奮的心情與若何勇猛的努力，克盡厥職，自不待言；最重要的是我們的社會福利工作怎樣才能把握這一時會，配合國家政治設施，繼往開來，奠立下萬世不拔之基，以躋社會於康樂繁昌之境，這才是我們當前所應深思考慮的了。舉其大者：

暢其流，消滅人民失業匱乏的痛苦提高人民生活之享受，發展整個社會的生存幸福我全國同胞，深願其理，深體其艱，人人盡責，個個努力，團結一致，以竟全功。

第一，我們要確定社會福利工作的中心對象。

社會福利工作的對象，在原則上是全體民衆，這是天經地義的，不過，我們還須本於國家社會的目前迫切需要，確定工作的中心對象，以表明我們所應特別用力的所在。今後我國將踏入高度的經濟建設時期，根據以農立國，以工建國，農工並重的建國要求，從事建設工作的主力應當是農工羣衆，而我們社會福利工作的中心對象也應當是農工羣衆。還有我們的邊疆，文化尙未充分發達的邊疆，今後將須在經濟的分工與區域的分工原則之下，以開發，使全國的文化水準趨於均衡協合，全國的經濟開發，建立於區域互惠互助之境。而開發邊疆的主力乃在邊民，因此，我們今後社會福利工作的中心對象，還要加入邊民。那

應，農工與邊民乃是我們今後工作的中心對象了，今後的工作將須配合我國社會政策及社會安全計劃設施，特別用力於農工邊民！

第二，要認定今後社會福利工作的努力的方向。

一種工作的努力方向，自然要有其遠大理想，但尤須把握住已有的基準。本此看法，試提今後社會福利工作努力的方向如次：

(一)由制度的確立而到推廣制度與修正制度：

過去社會福利工作設施的種種制度，大體上總算是確立了，也可以說是立法定制的階段大致完成，今後只要我們率循已有的法制努力推廣了。不過，制度原出于社會的需要，社會需要常隨世變時移而有異，則制度亦不能不隨以斟酌而損益之。因此我們一面要把已有的制度推廣，一方面要在推廣中隨社會需要的改變，予以修正補充，以期已有的制度常能適應社會需要，而無脫節現象。

(二)由試驗研究而到社區化與計劃化的綜合推進：過去社會福利工作可以叫做立法定制的階段，而那些法制又大半是在試驗研究中的，所以也可叫做試驗研究的階段。及今而檢討之，這一階段大體上總算成功，不過在試驗研究階段中，一些設施都是點點滴滴的，所謂萬綠叢中一點紅，談不到社區化和計劃化

的設施。所謂社區化和計劃化的設施，乃是以社區為單位的有計劃的綜合推進，具體言之，這種設施頗與所謂「社會福利中心區」相似。社會福利中心是一種近似社區化計劃化的設施，並因社區本質的不同，需要不同，分為三種類型，即都市區或工業區，鄉村區或農業區，和邊區；其設施是根據每種社區的實際需要，予以總配置，總連鎖，總運用，以謀社區內諸般設施的綜合推進。今後我們將以過去試驗研究的成果綜合配置於社會福利中心區，而使社會福利工作達於社區化與計劃化。

(三)由都市而鄉村而邊疆：社會福利工作在過去試驗研究階段中，其各種設施都多少偏重於都市，原因是都市的人力財力易於集中，一切外在條件大都具備之故，而且在這一階段中，各種福利設施尚在發展，也還難超出都市之外。都市的社會福利工作雖屬重要，但廣大的鄉村與遼闊的邊疆，其需要社會福利工作的推進，更為迫切。今後我們必須以過去的已有設施為基礎，而使社會福利由都市推及於鄉村，推及於邊區，使三種類型的社會福利中心區設施，計劃推行於全國，而無偏在與獨特發展之現象。

(四)由消極性的設施到積極性的設施：我們試一檢討世界各國社會福利工作之進展，

消極性的救濟設施，才逐漸展開積極性的福利設施，我國也不能例外。我國過去的社會福利工作，可以說是大體上以消極性的救濟設施為主，不論是兒童福利也好，農工福利也好，乃至一般民衆的福利也好，其設施都多少帶有消極性的救濟，所以過去的種種社會福利工作設施，與其謂爲福利設施，不如謂爲救濟設施。這是時代階段使然，今後社會福利工作，在設施制度上既將普遍推廣與修正，在設施範圍上亦將有社區化與計劃化的措置，在設施地區上亦將由都市而鄉

三十五年度的組訓工作

抗戰已勝利結束，建國方將開始。值此大時代轉捩之際，欲實現富強康樂之三民主義國家，必奠定規模於今日。凡一切行政設施，莫不以此爲指針，而社會組訓工作，實負有更重大之任務。在抗戰期間，嚴密組織各種人民團體協助動員，督導工商團體以控制工資，平抑物價，更進而啓迪訓導之，以培養民族意識，加強其抗戰決心，尙具成效。自日本投降，淪陷之失土重光，時代所要求的社會組訓工作者，非僅爲過去應戰時之急需，而爲建立永久和平之社會，惟五

村以至於邊疆，在設施本質上，乃是今後同樣的設施而逐漸展開積極性的福利設施，乃是今後同樣的急切要求，我們不能絲毫忽視，而應悉力以赴之。

以上所提卅五年度社會福利工作的中心對象和我們應努力的方向，不過是粗枝大葉，略示其綱，以與熱心研究並從事社會福利工作的同人相研討，至其詳細密劃，尙有待各地同工因地制宜，因時爲用的竭精闡思以從事，期能無負於這次復興建國的時會，願與各地同人共勉之。

陸京士

年來之組訓工作，在實施方面固着重於應付非常，而其精神實質注於平時，於故抗戰期中已奠定未來社會組織之規模；如社會組訓法規之訂定，農工團體之重視，團體業務之充實，社會風氣之培育，在在仍不失爲今日社會建設之基礎。本年度之組訓工作，一面修改或廢止有關之戰時法令，一面根據法令及既成之業務，力求充實擴大，以應客觀環境之需求，依目前局勢而論，最迫切之社會問題，不外下列數端：一、面臨之廣大收復區域，均曾經與中央政令脫節，雖淪陷

之時間不齊，而受敵人及奸偽劫持則一，如何方能使此種混亂之社會澄清安靜而納入於正軌，實屬當務之急；二、八年抗戰贏得勝利和平，但如何促進憲政實施，尤待努力。在我國農工智識水準極低，政治興趣缺乏，如何開導之，協助之，使農工自覺自動，成爲我國真正之主人翁，使憲政實施得以達理想之境地，必有待於農工團體組織之健內及予以法律之保障；三、我國人民生活貧苦，抗戰以還，更受敵人之搜括壓榨，大多數民衆早陷入飢餓之境，如使此貧窮之社會富裕安樂，必須國家之經濟政策配合農工團體之業務，促其繁榮，而後方能達於康裕之途；四、未來之世界爲科學之世界，優勝劣敗，天然淘汰之公例，殊值國人之深切警惕，此消極冷淡之社會風氣，尤須轉變爲奮發積極之新社會風氣，國家前途，始克有濟。以上四端，爲現社會最嚴重之問題，亦即組訓工作之對象。故本年度組訓方針，即針對此現實問題而確定，茲屆年歲之始，爰將其實際工作重點，依上列原則分述於次，

(一)配合復員工作，現戰爭已告結束，過去淪陷之地區皆已收復，其在敵偽統制下之各種組織，應予徹底澄清，以便各種復員工作順利進行。在本年度內，尤應着重下列各點，並須悉力以赴：

成之。

- (1) 督估收復地區繼續辦理人民團體總登記，並限期全部完成；
- (2) 收復地區內，凡完全受敵偽指使成立，違反國策及民間意識之人民團體，一律解散，其餘依法予以調整或暫維現狀；
- (3) 戰前合法成立之人民團體被敵偽解散或壓迫停頓，暨我方設立之秘密團體，得酌予恢復，或依法調整；
- (4) 人民團體調整之程序，先從縣政以下農漁工商職業團體及慈善救濟文化等社會團體入手，次及於自由職業團體及其他社會團體；
- (5) 依法必須組織之職業團體，因接收後被解散或原來尚未組織者，應指導其儘速重建組織或完成組織，尤須注重重要工商輸出業及工業生產部門；
- (6) 人民團體經調整後，成即指導推進業務，並以協助政府安定秩序，辦理善後救濟，社會福利事業爲主要任務；
- (7) 原有人民團體調整完成後，應即策動各種職業團體之縣級組織，並繼續發展職業團體。

(二)促進憲政實施 實施憲政，政府具有決心，人民有此要求，歷年來之組訓工作，在使各種職業團體組織基層普遍而健全，並予以法令保障，職業團體之代表在民意機關代表名額內，為三分之一，尤注重於農工團體，並使各機關職業之從業人，得以發揮對政治之意見與力量，各該團體選出之代表真能代表其所有從業者之意見與力量，故必須選真正之從業者。本年度組訓工作應循下列所定以努力從事。

甲、培養人民團體幹部並實施訓練：

(1)提高人民團體會員之參政能力，培養農工團體地方自治幹部，加強實施人民團體會員行使四權之練習；

(2)指導職業團體參加各級民意機關代表競選，並指導合格會員辦理公職候選人檢覈手續；

(3)職業團體之理監事及書記一律予以業務上及民權初步之短期研討講習，收復地區尤宜擬具切實計劃加緊進行；

乙、發展健全職業團體並充實其業務：

(1)輔導發展縣各級農會組織，依照加強農會基層組織及業務辦法，運用農會辦理

農業增產及農貸，以充實農會業務，並實行保障佃農扶植自耕農辦法；

(2)輔導漁會之發展與健全，明瞭其業務，規定其中心工作，並考核其成果；

(3)普遍完成各縣市總工會及各業工會組織，籌組織全國工會總聯合會，培養國際工運人才，指導勞資雙方普遍締結團體協約；

(4)普遍發展健全各省市商會及各業同業公會之組織；

(5)完成各級醫政，中醫師，新聞記者，律師。技師，助產士，藥劑師，護士及救育會之組織；

(三)協助經濟建設，戰爭勝利之後，首要在發展經濟建設，本年度擬循下列之方式，冀組訓工作對經濟建設確能收到應有之效果。

1.以農會組織作繁榮鄉村恢復農業之核心組織；
2.發展交通，運輸，機器，紡織，礦業，鹽業及公共事業等工會。

3.收復地區，各大都市務須重新完成各該地商公會之組織，及有關經濟建設之工礦輸出商業同業工會，策動籌組聯合會，並完成全國商聯會

之組織。

- (四) 樹立建國風氣，風俗之厚薄，係乎一二人之所嚮，願今日社會算氣因循沓泄，空虛浮薄，在此種風氣中以求建國，將遭遇不可意計之困難。應急謀風氣之改造，以「新、快、實」相倡導，以樹立建國之新風氣。以養成科學合理篤實之民風，以濟世救人之心，蔚為服務和祥之美德，並以下列方法促進之：
1. 舉辦各種紀念節，並配合推行各項社會運動。
 2. 倡導建國新風氣運動，提高國民建國信仰與情

三十五年度的勞動行政

一、前言

勞動行政是國家行政的一環，在工業先進的國家，都有了深厚的基礎，凡屬國民的勞力，無不受國家整個的支配，統籌的使用，此即所謂勞力國家化。勞力既不屬於個人私有，而屬於國家，那處國家當然對全國人力須作一全盤打算，予以計劃的運用，所以現在國家的預算，其中即包涵有人力的預算。現代國家

緒，澈底改造不良社會習慣，養成優良風氣；

3. 發動表揚忠烈運動。搜集民間抗敵忠烈殉國事蹟，各地分別編印冊籍，建立紀念祠碑，並請政府褒揚，鼓勵人民檢舉奸偽罪行，報請政府法辦，予以社會正義之制裁；
 4. 推行民族健康運動；
 5. 推行扶助榮軍退伍軍人抗屬運動；
 6. 籌備大規模抗戰事蹟宣傳運動。
- 上述諸端，為本年度組訓工作之重要方針，凡從事組訓工作之同志，務宜懷於時代任務之艱鉅，竭智盡心，循此方針邁進，以共襄建國大業之完成。

賀衷寒

的總預算，是由下列三種編成的：

- (一) 財政上的貨幣預算；
- (二) 經濟上的物質預算；
- (三) 職業上的人力預算。

依據上面三種預算，然後整個的國家預算，才能編造出來，這是我們應該認識的第一點。經過這次大戰以後，各國現均正於其預算之

的生產變為平時的生產，使軍事的人力變為生產的人力，換句話說：即是使消費的人力變為生產的人力，使破壞的人力變為建設的人力。儘管各國勞動政策的精神或有不同，但是從事於國家的增產遺產，努力於生產的發展，却無二致。我國抗戰八年，破壞最大，犧牲最重，今後建國應該走向國家的工業化，這是天經地義的，因此我們今後更應該努力生產建設，從事生產，所以今後的勞動行政，應以使國家步入生產競爭為主，凡任何以階級鬥爭造成勞資對立，以經濟鬥爭引起勞資糾紛的作法，應該一一避免和消除，我們要知道，今天中國人民最需要的是休養生息，安居樂業，工的福利乃至於全民的福利，都寄托在國家產業的發達上、國民經濟的繁榮上。要想達到此目的，一切努力均應奔向於生產建設，講求生產技術的增進，勞動效率的提高，生產成品的改良，生產秩序的維護，這是我們應該認識的第二點。

根據上面所述第一點認識，我們了解了今後勞動政策的計劃性，根據上面所述第二點認識，我們了解了今後勞動行政的建設性，由於需要計劃的勞動行政，所以需要人力的清查，人力的預算，與人力的編配使用。由於需要具體的勞動行政，所以須要實施勞動獎勵，勞動競賽，勞動管制，勞動條件的改良，勞

動標準的確定，義務勞動的推行等。這是在今後十五年度勞動行政應首先體認的。

二、三年來勞動行政的檢討

勞動行政的推行，在我國不過是近三年來的事，可以說是一種新政。到今日雖然法令規模已經建立起來了，勞動行政也收到了相當的成效，但是由於勞動行政過去沒有基礎，一切措施尚未獲得大多數人士深切的了解，所以所遭遇的困難和阻礙，仍然很多，當此新年開始，為了改進業務，加強工作，對於過去的利弊得失，實有加以檢查的必要。茲分為（一）勞動調查（二）勞動管制（三）義務勞動三項，分別說明如次。

（一）勞動調查

勞動調查是編造人力預算的基本工作，像英美工業進步的國家，他們的工業分類，與職業分類，及勞動效率攷查，生產秩序建立，全以勞動調查為依據，其平日對於專門人才的數量分佈、質量、實況、動態情形，無不詳為調查，分類記載，故一切事業，均能獲一人盡其材材盡其用的便利，而欣欣向榮，此種調查登記工作，極為繁重，先進國家經數十年的積累，才有今日的基础，我國產業落後，一般人士對此項調查登記工作，尚不知其為產業發展的基本要件，其

進行的困難更可知。

三年以來，本局舉辦的勞動調查，最主要的：有（一）廠礦調查（二）技術員工調查（三）普通工人調查（四）各種事業人力需要調查四種。調查的方式，係分直接調查、流動調查，委託調查三種，在方法上，不能不說相當的完整，歷年來的工作進行，一般說來，還稱順利，所以各地廠礦概況，勞工情況，及各種事業需要的人力，尙能普遍明瞭。不過在此「技術決定一切」的時代，調查的技術，應隨時注意改進，根據過去體驗得來的經驗，今後應注意下列幾點：

1. 對事的技術與對人的藝術，每一調查工作者應特別注意，事事要講求技術之運用，以增高調查效率。

2. 調查紀錄表冊等，應儘量採用卡片，使用最經濟最科學的方法，以便隨時考查，節省時間。

3. 調查公文手續，要力求簡捷，凡調查案件有一致性，及例行公文，除須洋加核覆者外，應採取聯單式的批回，以節省人力和時間。

4. 主辦調查業務人員，應採取分區管理制，以期精密而專責成。

5. 各站調查人員，應儘量選用對廠礦情形熟悉，有工作經驗豐富的員工充任，以減少工作的困難，和

對廠礦實現的隔膜。

6. 對全國廠礦須建立完密無缺的調查通訊網，以補調查之不足。

7. 調查表格，應根據廠礦業別及員工職別來分類，內容力求扼要簡明，以便分類登記與管理。

（二）勞動管制

勞動管制是戰時勞動行政的中心工作，其主旨在使全國的人力，統攝於「加強抗戰爭取勝利」的目標下，作合理的編配與運用，因此對於與抗戰無關的人力，必須加以節制，對於人力的浪費，必須加以消除，對於產業的技術員工，必須予以管制，對於國防軍事所需要的人力，必須予以供應，以期達到人人都有事做，一切爲了抗戰的目的。三年來，上面的幾個措施，可以說都已盡了最大的努力，雖然因爲種種條件的限制，未能盡如理想，完全達到預期的成果，但自實施技術員工管制，及人力節制後，技術員工任意流動，廠礦工人自由跳廠，廠礦任意挖雇的現象，以及各種迷信業奢侈業娛樂業的人力浪費，都已大爲減少，管制的成效，尙屬顯著。

其次，勞力的供應工作，對抗戰也有相當的貢獻，其中尤以重慶市辦理的成績最優，統計自三十一年至三十四年九月份止，對於軍公物品的運載，其工作

糧的建築，糧食燃料的供輸，先後動員淪市人力計六四六、二八八人，對軍需上幫助之大，可以概見，至於工資的調整，三年來各省市還能認真辦理，各地工資大致尚稱穩定，尤其是產業工人的工資比較穩定，對於減少生產成本，安定產業秩序，頗具功效。

以上是勞動管制的成效方面，至於三年來勞動管制在法令上辦法上所發生的缺點，仍然不少，這是無可諱言的，現將過去的困難與缺點，一二加以檢討，以為今後改進的參攷。

1. 管制機關的事權還未統一，因此表現在各種人力管制的法令上，使法令不能貫徹，如戰時全國技術員工管制條例，既規定由社會部勞動局統籌管制，但又規定「其原屬各主管機關辦理若仍由各主管機關辦理勞動局負綜合聯繫之責」，即為一例。

2. 沒有下層的管制機構，專門辦理管制事宜，以致管制力量，不能儘量發揮，加以我國缺乏守法的精神與習慣，而勞動主管機關，又無強制執行的權力，所以不能獲致預期的管制效果。

簡捷，工作進行不能不受相當的阻礙。

至於工資的調整，推行尚未盡善，應加改進者也有三點：

1. 限制的技術和方法，尚不夠精密，辦理的機構的職權和實施步驟，沒有完全統一配合。

2. 限制工作只注意物價的影響，對於其他影響物價的因素，如金融政策的措施，生產運輸與消費的配合，人力供需情況，人民守法習慣，工人福利設施等，雖加重視，未能完滿予以解決。

3. 限制工資地區業別，及核定工資，其多少高低，還未充分配合實際情形，妥為辦理。

(三) 義務勞動

推行國民義務勞動，是發揮人力的主要工作，經年努力推行，其成果尚有可觀，據報十三省成立的勞動服務團，已達六百一十五團，其餘都在繼續籌辦中，至於義務勞動的成果，就三十三及三十四兩年已經呈報或查明之數字有如下表所示：

年數	成果	備
三十二年	動員人數 二九、〇八九、九八八人 工作日數 一三四、〇六七、九六二工	三十三、三十四年
三十四年	動員人數 二、五四七、六〇七人 工作日數 二二、二二一、六一五工	三十三、三十四年
三十五年	動員人數 一、三三一、五七三人 工作日數 一、三三一、五七三工	三十三、三十四年

完 修築道路(公里) 一五、二二五

工	挖塘	二、七二四、三二五
事	墾荒(市畝)	二、〇六八、〇四二
統	植樹(株)	二、四一三、〇四三
計	運輸公糧(市石)	四九、三七二、二二四

二、六四九、七七七
 (另墾井一九、〇三七口)
 係三十四年上半年度完
 成者其餘因交通不便郵
 遞遲滯尙未據報

三十四年度推行義務勞動已據報成果的省份已有川黔甘陝滇鄂粵甯閩康等十省，右表所列該年度的成果，不過係根據一百九十六縣的統計，且大半是上半年的成果，如果全年報齊，相信必遠超過於三十三年

的成果，這是很顯然的。過去兩年中推行義務勞動，成績優異的各縣市，都已分別頒發獎金，以資鼓勵，其中以甘肅之蘭州市夏河臨洮兩縣，四川之羅江遂甯綿竹三縣，推行最力，成果較大。蘭州市市長蔡孟堅，過去領導該市推行義務勞動，先後動員十二萬七千八百三十人，工作一、二七八、三〇〇個工，並發動汽車膠輪車鐵輪車共一五、〇〇九輛，協助市政建設，與辦各項工公共程，統計完成之工程，其價值總值一百萬萬三千三百六十萬之巨，夏河縣長李永瑞，一年中動員該縣一〇〇、四二四八，工作七〇二、九六八個工，完成公路二五〇公里，植樹達二三三、六〇〇株，臨洮縣長周憲民，領導該縣推行義務勞動，動員六三、九〇〇

人，工作三〇三、四〇五個工，推行之成果，計挖塘七百口修公路六〇公里，植樹三六六、〇七六株，另建有可駐八萬居民之保寨一個，以上三縣一市之努力及其作法，均足為西北各省市之模範，故特別提出以資借鏡。

至於四川有羅江縣，過去兩年推行義務勞動，亦不遺餘力，所以成績亦甚優良，該縣縣長劉度，曾以三十二、三十三兩年公糧之加工溢額積米三百餘石，及以三十三一兩年中中央所發函購谷子本縣之一部份作為推行義務勞動經費，並動員十三萬人，工作一、九六五、四三三工完成全縣交通網達一百九十六公里，成果至為豐碩，遂甯縣一年中動員九五、〇〇〇人，工作一、〇四五、〇〇〇工，與築四聯場大工程，挖塘達一千三百多個，足以灌溉七萬多畝，凡此成就均係該縣縣長彭心如肇劃督率之功，此外綿竹縣縣長周憲民，動員九〇、二八七人，工作六十萬工，築各

現在抗戰業已結束，戰時的許多困難，已日漸減少，而且過去各省推行義務勞動之成就已使地方及一般人士，對於義務勞動的看法，完全改觀，今後如能對過去下列各種阻礙及缺點，一一克服，那麼將來義務勞動的成就，是不可限量的，茲將過去主要之困難與缺點檢討如次：

1. 地權的障礙——修路及征用土地不免牽涉地權；無遠見的地主及士紳們，往往加以阻撓，即不反對，又加他們的土地多，道路修成後，所獲實益多半為地主所有，而於每年義務貢獻勞力的多數人民，仍是所得有限。

2. 考成無規定——抗戰期間，各縣市政府工作，以役政糧政為主，約佔全部工作收成百分之八十，而義務推行所佔分數極微，以致地方政府人員，不免重彼而忽此。

3. 成果無保管——如修建的道路水利等，因保管無方，培修失時，必難免事倍功半之弊，尤以植樹一項，必須特加維護，方可蔚然成林，否則年年植樹，仍是重山濯濯，使人民有徒勞無功之感覺。

4. 權益無保障——總理云「悉盡義務乃能同享權利」，蔣主席亦昭示吾人「人民一年一度出其勞力即應

義務勞動，但其應得權益，迄無保障之規定，故其勞務完成後，固屬利在地方，但實益則多歸於少數地主所享有，即其一例，今後地方自治團體，如不保障人民的權利，解決人民生計有關的問題，則人民對義務勞動的熱忱，勢將日漸減低，因此地方自治有關的經濟制度，必須確立，如用義務勞動所完成之公營事業等，必須規定保管及監督辦法，以其收益公諸人民，庶能造福地方，改進社會，擴大共有之範圍，提高共享之利益。

5. 經費不充足——三十三年度因各省市奉頒法令過遲，未列入預算，三十四年度又以緊縮預算，義務勞動經費已列入預算者，又被剔除或減少，使地方政府有力不從心之感。

三、今年的勞動行政

過去推行的利弊得失，前面已經說明了，今年的勞動行政自當本着過去的經驗與教訓，針對國家當前復員建國的需要，來確定方針和工作。茲將本年度勞動行政的方針分述如左：

(一) 配合復員計劃，並遵照政府所頒勞工政策，戰後社會初步安全設施綱領的指示，切實辦理人力的轉移分配與供應，使人力逐漸使用於生產造產方面

，以加速復員的進行。

(二) 配合建國需要，遵照政府所頒農民政策綱領的指示，普遍推行國民義務勞動，發揮全國人力，使地方元氣得以恢復，地方自治得以促進，以加強國家建設的基礎。

依照以上兩大方針，今年的勞動行政，着重下列幾項工作：

(1) 辦理人力清查——戰爭結束，調查的範圍，已較前擴大數倍，今年除實施廠礦勞動的普查，和繼續辦理技術員工調查登記外，對於各廠礦因復工或擴大所需要的人力，征用敵俘的人力，失業的人力，廠礦遷移的人力，以及勞動效率勞動紀律，均將加以詳細調查。現已將流動調查登記站增設到二十三個，京滬平津青濟武漢等區業已設立開始工作，瀋陽哈爾濱旅順大連台灣廣州鞍山吉林等產業中心，也將陸續設置。

(2) 加強技術員工管理——我國戰後建設無疑的將走向工業化，技術員工管制更加應該普遍的實施，並予以加強，戰時所頒有關技術員工管制法令，今年將即加以修訂，改爲「全國產業員工管理條例」，凡屬技術員工不論公私廠礦學校團體都應履行登記然後

(3) 救濟失業工人——過去工人失業救濟，雖已普遍辦理，但由於種種條件的不夠，加以工廠全部復工尚須相當時期，所以各地失業問題，必仍甚嚴重，而且過去失業救濟的法令，不夠嚴密，顧慮不夠周詳，以致黠巧的廠商，利用法令的漏洞，逃避法令的約束，如廠家有專雇短工臨時工，或與工人另訂契約，以逃避政府發遣散費之規定者，即係明顯的例證，今後當體察過去的經驗，補救過去的缺陷，加強救濟的工作，尤其對於產業員工，更應予以普遍的救助，以免使國家已有的熟練產業勞工，流離分散，招致不易，除以上消極的救濟工作外，同時並協助失業勞工就業轉業，以配合產業復員的需要。

(4) 安定產業秩序——安定產業秩序，是促進國家生產的主要條件，過去對於此項工作，已收相當成效，如救濟失業的產業員工，限制工人的受僱解僱，調整各地的各業工資等，都是安定產業秩序的工作，現在戰爭雖然結束，但由於工廠的遷移，工人的失業，物價的波動，交通的未能恢復等等關係，對於社會安甯和產業秩序影響很大，所以安定產業的秩序，仍應繼續加強。

(5) 提高勞動效率——見王工卷七

時生產力的大增，莫不有賴於勞動效率的提高，其所謂科學管理，工作競賽，即係提高勞動效率的手段，我國產業落後，一切技術與設備，都不如人，更應設法發揮人力，提高效率，以人力來補物質的不足，厲行工作攷查，確立勞動標準，改良生產技術，普遍推行生產競賽運動，改良廠礦管理，實施勞動獎勵，增進勞工福利等都是提高勞動效率的主要工作，今後必須一一作有計劃的實施，以使工業建設得以長足進展。

(6) 改善勞動條件——工資、工時、工作環境，勞動保護等，都是勞動的條件，其中以工資最為重要，我國各廠礦勞動條件，多不一致，即如工資，各廠礦各有其自訂的工資辦法，今後當遵照勞工政策綱領的規定，先求明瞭各地廠礦勞動條件的實況，並研究改善的辦法，逐漸改善各廠礦的勞動條件，對於工資調整，因復員時期，物價仍不免有相當時期的波動，所以今後將繼續依據各地實際情形，及當地生活費指數，就產業工人與職業工人分別辦理，凡是與民生日用必需品關係密切，以及與當地人民生活有重要關係的各業工人工資，均家予以調整，對於戰時所頒行的戰時管制工資法令，加以修正以便逐漸建立合理的工資制度。

我國向未引起普遍的罷工，因戰爭結束後，工廠停工減工各地工潮不斷的發生，工人怠工罷工毆打搗毀藉故滋事的情事，層出不窮，勞動紀律的破壞幾乎已成爲普遍的現象，此實爲我國產業前途的最危險，如不加以整飭，任其長此下去，不僅養成勞工界一種囂張粗浮不守紀律秩序的風氣，並且影響生產建設，和國家法紀，今日要急起挽救，必須從消弭勞資糾紛，督導工人自治，確立工場管理制度，加強勞工訓練着手，對於怠工罷工之行為應加杜絕，並防範破壞破壞業產秩序之工運活動，進入工場，必須如此，勞動紀律才可嚴肅起來。

(8) 依據國民政府主席去年迭次手令加強推行勞動服務的指示，本年度自當繼續以推行國民義務勞動爲中心工作，以期普遍推行，況戰爭甫經結束，收復各地多待重建，對於發揮人力，復興地方，尤感迫切，故本年處將推廣義務勞動至全國各省市，一方面督飭各省市擴展勞動服務團，一方面派遣視導人員分赴各地區督導考查，至其主要工作，仍側重於修築道路興辦水利地方造產及公共福利等事項，以期奠定各地自治之經濟基礎，增進各地人民之公共福利。

當此抗戰勝利結束，國家百廢待舉的時候，重建復興均應以勞動人民爲主力，今後勞動行政的工作，日益加繁，任務亦日益加重，我們要使國家這種新興行政中之各項業務，充分發展，實有賴舉國上下共同

三十五年度的合作行政

壽勉成

主席於本年元旦廣播詞中，指示政府今年急須致力者有二事，一爲完成復員計劃，解除民衆痛苦，以確立建設基礎，一爲儘速實現民主憲政，還政于民，以造成全民政治，并歷述開國以來國家艱苦奮鬥之經過，強調今後建國工作應加緊進行，諄諄告示，令人感奮。今年之合作行政雖一般設施仍將循以往途徑繼續推行，然今年既爲建設年，復員計劃與實施憲政爲政府今年致力之兩大目標，則合作事業自須依此鵠的，努力推進。抗戰以還，合作事業已發揮其增產平價之機能，爲人民解除一部份痛苦，茲建國開始，百廢待興，合作事業于經濟部門中，自必可盡其復員建設之使命，且合作事業乃經濟上之民主，與政治民主相輔相成，不可分割，其必有助于憲政實施，亦屬至明之理，然則本年度之合作事業就其任務與本質而論，更宜秉承主席意旨，努力邁進，爰本斯旨，將本年

一致之努力，深望社會賢達及各界人士，時予指導協助，以共赴建國之大業，我各級勞動行政人員，尤應奮勉圖功，全力以赴，以期無負此偉大時代所賦予吾人之使命，及復員建國中應盡之職責。（完）

度合作行政應與應革事項，略述于左，以就教于高明：

一、一般行政 合作運動既以實現經濟民主爲其鵠的，其任務之完成又須經一番艱苦過程，爲求提高效率，加速進展，不可不有適當之法制與嚴密之計劃，且須有一定之機構，負合作事業設計執行考核之責，而復可順利推行，本年度對法制、計劃、機構三項，自亦應兼重，且應以適應復員及建國之需要爲主，若再分別說明之，則關於合作法規部份，歷年來多以適應戰時環境爲主，而忽略平時正常情況下事業進展之可能性。例如大規模之合作工廠或合作農場宜于平時經濟安定下舉辦，而不宜于經濟不安之戰時。經濟管制及經濟作戰爲戰時所必需，而在平時不妨放寬尺度，以保障人民之經濟自由，此在法制上遂不免發生戰時平時之差異，本年度各項合作法規，即應從修訂

戰時法規着手，務期合乎復員建國之用，其必需增訂之法規，如組織合作農場辦法等，亦應頒定，以利推行。現本部業已開始此項工作，短期內即可完成。關於合作計劃部分，在抗戰期中，曾有各省市合作事業三年計劃之擬訂，以三十四年底為其屆滿期。該項計劃因戰時關係，內容較為簡略，進度亦多未能完成，茲建國開始，職責繁重，應有更嚴密之計劃，并須明定確切可行之進度，爰草訂戰後合作事業五年計劃綱要一種，包括各項進度表凡十有七，如依照實施，則五年之內，當可使合作事業步入民主化、企業化、社會化之境地。該項計劃擬自明年度開始實施，本年度即為準備年，由各省市合作主管機關蒐集資料，訂定分計劃，以便彙編後實施。如縣市亦應擬定各該縣市分計劃，作充分之準備，關於機構方面，近年後方各省多已完成合作行政機構之設立，專責推行，其著績效，本年度收復地區遼闊，各收復省市苟欲認真舉辦合作事業，必感人力缺乏，應付困難，惟有強化機構，羅致專材，始克詳密籌畫，以赴事功，此等省市合作行政機構之設置，極為必要。

二、合作組織 抗戰期中合作組織之發展，景甚于質，且除機關消費社外，大規模之合作社殊不多觀。今建國工作，正待邁進，合作組織不僅應特別注重

素質之提高，尤應多行宣傳，以資推廣。各種專營產銷合作社之組設，并應從速完成省縣兩級之聯合組織，充實其經營力量，進而組織全國合作社聯合社，則合作層級體制，乃可告成。合作機能，盡量發揮，至收復地區，在淪陷期中，備受敵偽蹂躪，雖亦推行合作，然早經變質，成為搜括物資之工具，人民實不堪其擾。本年度對此項復區應一面從速整理舊社，一面對人民灌輸合作真義，務使其切實了解，以改變其對合作之不良觀感，在我國正常之合作法制定下，從事合作事業之活動。凡此數端，皆本年度推行合作組織上所應辦理者。

三、合作業務 抗戰期中，本部為適應國策及戰時需要，曾運用各級合作組織增加生產，配給物資，調節消費，平抑物價。種種成果，均有數字可資報告。復員以來，經濟情況日漸好轉，合作機能自不宜拘限于數端，舉凡切實改善農工生活，以提高其生活水準，切實改進農產運銷，以擴大其國際市場，在在均可運用合作組織，促其實現，在合作層級系統未完善前，合作供銷機構尤應循此途徑，加強經營。本年度合作社及合作供銷處業務方針，即循此進行。今擬合作社物品供銷將擴大其業務與使命，于國內重要地區設立分處，以吐納合作社之物資，調劑其需要，并設

對外貿易部，將合作社經製經銷之特產如龍門紅茶等，向外推銷，目前政府準備還都，人員日用品需要陡增，該處為減輕公務人員負擔，免除中間商人剝削，並將統籌還都人員日用品之供應。此外，本部將督促發展合作農場、合作工廠，恢復并增加農工合作產品，提高其品質，使趨于標準化，并擬發展全國運銷消費公用住宅保險及信用合作，以活潑民間金融，促進產品流通，保障人民生活之安定，又西北畜牧，沿海漁業均大可發展，亦應運用合作方式力求改進，凡此諸端，皆為建國過程中亟擬設施，不容或緩者。

四、合作金融 本年度合作金融部份之工作中心，厥為設立中央合作金庫及其分支庫，并督導各縣市設立縣市庫，我國合作金融在抗戰期中，往往不能適應事業發展上之需要，舊制金庫又往往受制于輔導行局，不克發揮自營精神，其有待改建，早為識者所洞悉，年來本部即努力于合作金融之建制工作，法制手續，大致完備，第以資金迄未奉撥，中央合作金庫遲遲未能設立，本年度擬請撥合作金融建設專款儘速設置，并擬俟總庫成立後，于年內設省市分庫二十，支庫二十，一面督促成立各縣市合作金庫約四百二十庫，俾合作金融網可因此而敷設完成，此項合作金庫制度之建造，歷經艱辛與挫折，將來服務金庫人員，務

須了然于本身使命之重，善盡厥職，以彰效能，吾作應確立金庫之信用，培育平民金融之風度，適應合人業務之需求，更應以科學方法，改進金融技術，增加資金效能，創造合作資本。總之，吾人務使合作金庫富有創造性、專業性、機動性、合作性，乃能成為合作界之金融堡壘，而不負歷年來之艱辛奮鬥也。至合作社自集資金之增加，年來均有進步，本年度廣續進行，自不待論。

五、合作教育 合作教育為合作運動之基礎，亦合作運動之動力，必須運用各種方式，就各種對象分別進行，始克有濟，過去合作教育多採訓練方式，效果未彰，茲復員開始，交通日臻便利，而推行收復區合作事業，又極須有大量之人材，則合作教育之方式，不可不力求生動靈活，本年度本部除督導各省市合作主管機關普遍舉辦合作社職社員訓練，并編輯教材，以供採用外，擬加強合作社團之教育機能，儘量採用機動有效之方式，如電化教育，工作討論，及其他合作文化事業，使合作空氣益趨濃厚。

六、社團活動 合作事業其本質仍為一種社會運動，合作行政之設施，不過欲使此項運動規律化、高速化，決不能以政府地位，代人辦理，故培植合作運動之社會基礎，

從指導各重要合作社團如中國合作事業協會等之活動着手，務使其確能蔚為民間之社會運動，據報中國合作事業協會本年度將擴大其主辦之民力週報為民力日報，發行合作小叢書，有開大規模全國大會，組織國際合作考察團，籌設仙舟合作學院等，果能如此進行，則對合作事業實有莫大裨助，各界人士當重視此等

社 工 紀 實

重慶市救濟事業概觀

許蔚川

本市各私立救濟團體如各種善堂等，曾於民國三十一年由社會部派員分別觀察，本月六月，本部因鑒於年來轟炸頻仍，一般社會事業變動頗大，特再派員六人，分類觀察，藉以明實際情形，而為今後改進之根據，茲就數月來觀察本市各公私救濟事業（本部直轄者除外）之概況，敘述如后。

重慶市救濟院前本為地方士糧所辦理慈善事業，專設老弱殘廢，無業游民，無依兒童等三所，各自獨立，各有董事會負籌募經費之責。迄二十八年八月，

社團活動，以裨此項正當之舉。本年合作有政重要設施已如上述，從事合作同仁，多為本黨忠實同志。倘諸同志均曉然于本黨革命建國之責重任繁，立憲而後，尤應本愛國愛民之心，求三民主義之切實實現，對茲有關國計民生之合作事業，必善盡愛護與努力之責，以求其使命之完成也。

市政府鑒於救濟工作之重要，始併三所合組為市救濟院，並簡化業務為養老殘廢與兒童救養兩部。三十二年復併巴縣育嬰堂，更名為育嬰所，次年社會救濟法頒佈，市府依法釐定該院組織規程，改養老殘廢所為安老暨殘疾教養所，兒童救養改育幼所，於六月復接收重慶游民教養院，改為習藝所，警察局流浪托童教養所改為第二育幼所，由市政府派路繼常、張茂芹、主鎮冰三氏分任正副院長，綜理院務，特聘潘昌猷氏王持市救濟事業策進委員會，名曰加強管理，增辦效

事，實則專事籌劃經費，藉求開展，緣該院院本部位於南岸覺林寺後蔣山上，平房五間，勉敷辦公之出，習藝所設覺林寺內行將傾覆之古老舊屋中，光線陰暗，設備簡陋頹垣朽棟，頗感悽蕪。第一育幼所租用江北禮嘉場一荒涼古廟之殿宇，歷經修葺，得有大小平房二十餘間，第二育幼所設於江北頭塘，修繕草屋五座，安老暨殘廢教養所設於大渡口白廟子之寺宇內，且感不易，遑論加強管理，增宏效率？為改進計，乃於去歲由救濟事業策進委員會，發動社會仁人，地方耆紳捐助，加以公家津貼及娛樂附加捐稅，先後於蔣山完成西式樓房與平房各一座，以為育嬰所所址，覺林寺後完成大型西式樓房一幢，平房兩幢，充作院本部及一、二兩育幼所辦公用，全部可容老弱殘廢一千五百八十人，現在實收八百六十六人。各所生產業務有印刷、農藝、編製草帽草鞋草蓆，磨麵粉，裝訂製火柴盒等，寓救濟於生產之意，兼補生活之不足。育幼所教育大致與普通小學相同，育嬰所設有醫師保姆，其他各所亦有簡單醫療設備，三十二三兩年間，因改組之初，人數劇增，設備不敷，死亡過大，頗受一般指責。後經公私注目，力求改善，而今已規模粗具，改進可期。

重慶市各私立善堂，據舊有聯合組織之公益委員會稱，城內外有各種善堂數達四十四單位，以本人足跡所達之三十餘善堂中而論。專事醫藥者有尙志慈善醫社，大同慈善社等，稍具規模者僅有尙志慈善醫社。其餘之主要業務大部為施棺、施板、施茶、施診、施藥、撫濟孤者，救濟節婦，辦理小學教育，其中尤以孤老節婦為最要業務。考其成堂之初，主要來源，大都於民國紀元前以某一善舉，其一孝思，集十人二十人不等，分別組織所謂土地會，冬至會，抱本會等，集資籌募；購地置產，每逢季節，焚香祝禱，三牲獻祭，以表虔誠。然相延日久，人事變遷，遂為地方士紳所接管或併各會為一堂，或更名為善堂，收入所得則濟孤老以倡善舉，救節婦而勵貞操。抗戰軍興，國都遷渝，迭經主管機關分別整理，統一改組，各堂設董事五人至十三人不等，常務董事三人至五人，并互推董事長一人，下設總務，財務，善務三股，其業務因積習過深，無大變更，前年並由社會局發起組織重慶市救濟事業協進會，以期統一組織。其中力量，兩年來一般善堂主持者，咸認此乃政府有計劃之統制辦法，組織內幕大白，將來善堂財產有被沒收之危險。各人皆取敬而遠之，互相警惕之態，各自保守而不思新之說，且其

以本市救濟事業概括觀之，市救濟院因時勢之趨使，得能併育嬰堂，游民教養院，流浪兒童一、二兩教養所，老弱殘廢所，組合而成。并幾經改組，立求刷新，而今外貌觀之，堂堂大廈，井井有緒，但其內部設備之簡，生產之低，若以生產救濟為主旨，自給自足為目標，尚須主持者以救濟為事業，竭智殫慮，大加努力，前途尚可樂觀，其私立善堂為數之多，財產之富，以本人年來耳聞目睹足跡所及，估計其數字，殊足重視。而以此偌大救濟資產，操持於少數人之手，從其所好，任意而施，不審政府救濟之原則，不思為善樂施之至意，固守成規，不顧事實，每月所謂費領孤老節婦糧百元，或二百元等，類似之救濟辦法

參攷資料

美國失業

保險概況

黃德鴻譯

「失業是社會安全制度的一層陰影，罩着廓清籠罩着這一制度的陰霾，世界上各先進國家皆以實施失

救濟人多方偽造分堂重視，弊竇叢生，各善堂經常並雇用員工三五人或十餘人，每月薪金伙食，實乃一筆龐大消耗。察其主持人中，獻身事業，涓滴歸公者大有人在，而藉為職業，侵入私囊者，亦不乏人。聯合組織之重慶市救濟事業協進會，若能由主管之市社會局立於指導地位，以不過事干涉為原則，聯合各界賢達，集合各堂資產，革其舊習，裁汰冗員，依照積極救濟宗旨，權衡其緩急，分別先後，加以整頓改善，務期一點一滴，均能實惠及負貧困之身，則裨益社會，澤被孤苦，尤非淺鮮。

業保險是尙。我政府對此福國利民的制度，亦極為重視。國民黨六全大會不僅有儘先推行失業保險的決議，而且於「戰後社會安全初步設施綱領」中，明列失業保險為舉辦社會保險主要的範圍。筆者爰據美國社會安全局一九四三年刊布 "Unemployment Insurance and You" 小冊，編譯此小文，以為有志於社會保險事業同仁的參攷。

一、意義與功能

失業保險是社會保險制度中的一個範疇，消極方面在防禦職工失掉工作，而可獲得相當的生活費，以免凍餒之虞，積極方面，在幫助其獲得適當的工作，以安定社會秩序，繁榮國民經濟。

聯邦政府深認「失業」為社會安全的大敵，所以在社會安全法 (Social Security Act) 中把失業保險明列專章，規定由各州根據實際情形，另訂法案分行辦理。這一制度的好處不僅使個人免於匱乏，而且對僱主與國家也有很大的功能：

1. 就個人言，可維持自身及其家屬的生活——衣、食、住，行是民生四大問題，一個人必須藉其工作收入以滿足此等需要。一旦工作失掉了，生活堪虞。縱使短期內可向親戚朋友借貸過活，或請求救濟，惟內心必誠惶誠恐，愧感交并！倘若參加了失業保險，則按週有權申領保險利益，這不但保障其生活，且可避免乞憐的醜態。

2. 就僱主言，可促進事業的發展——社會購買力 (Buying Power) 是促進事業發展的契機。倘若社會的購買力低落了，則工廠形勢倒閉，商店也要關門。欲防止百業崩潰的危機，必使人人獲得生活的保障；欲使人人獲得生活的保障，非普遍實施失業保險不

為功。因為職工雖遇失業，仍可按週領到補償金，以維持其購買力，所以我們說失業保險制度是事業的安全器，並不為過啊。

3. 就國家言，可節省大量救濟費用——失業的人常常貧病交迫，國家為着安定社會秩序，必須設法救濟。然籌集救濟費用，當然要加重各州租稅，租稅的提高勢必影響都市或農村經濟的破產，假如各州推行失業保險，則人民可藉保險利益以維持其最低生活，這固可使社會生活安定，而且節省許多救濟費用，不是一舉兩得嗎？

二、州與聯邦的職責

根據社會安全法的規定，失業保險是州政府與聯邦政府的聯立體制，即各州可參酌實際情形另訂法律，單獨辦理；聯邦政府亦予以適當的補助，然此雖為通力合作的體制，但兩方面所負的責任微有不同：

州政府的責任——各州設失業保險基金，以為給付保險利益之資，該項基金係依法由僱主捐納（有些州受僱用人也須繳納一部分）。

州領失業保險法應明定誰可獲得利益；應具何種條件；每週可得多少；可得利益的期限如何等事宜。州營失業保險機關得另訂利益給付規則，處理失業廣

同時，州政府亦應保存被保險人的薪資記錄，這是給付利益的一個根據。該項記錄係依照僱主的報告編成，裏面記有薪資數額，及被保險人姓名與其社會安全證號碼。

聯邦政府的責任——按社會安全法的規定，社會安全局與財政部對州辦失業保險，也負有一定的任務，主要的是財政的處理問題。

辦理失業保險的經費，最重要的為向僱主所徵集的捐金，這是給付利益的基金。然行政費用則由聯邦政府於租稅項下撥付之，至撥付多少，按各州失業保險法的規定而定。

財政部下設失業保險信託金庫 (Unemployment Insurance Trust Fund)，以保管各州繳交之失業保險基金。每州各有其帳戶，需要給付利益時，則可按數請撥。此項基金倘有盈餘，不得隨便動用，仍須存放金庫生息，以備將來給付利益之用。

三、保險利益

失業保險利益數額隨各州情形而異。最高數額，有些州規定每週由十五元至二十元；但多數州規定每週為十五元或十六元。最低數額，有些州規定每週由二元至十元，但多數州規定每週為五元或較五元多一些。

領取不盡其詳

至二十週，但大多規定為十六週或十六週多些。也有許多州係按固定時間內所得薪資總額而厘定期限的。

當工作不及規定期限或收入薪資不及規定數額時，得給付部分利益 (Partial-Benefits)。

四、合格條件

職工失了業，倘若(甲)曾向職業介紹所登記工作的，(乙)合乎州頒法律規定而曾在該州工作的，均可申領利益。分析言之，主要的合格條件如下：

1. 必須曾參加州法規定的工作——各州規定凡在工廠、礦場、商店、製造廠、餐廳、洗衣店、銀行、企業、電話電報機關、建築公司、醫生律師事務所等地方工作的，都算法定工作。然大多規定在每年二十週中僱用八人的機構工作的為合格。

2. 必須曾獲定額薪資或從事法定工作相當時間——許多州以賺得薪資數額為給付利益的條件，例如在一定期間內賺得一百五十元或二百元為合格；有些州規定在失業前必須從事法定工作一兩年的。

3. 必須能夠工作的——倘若因為疾病或其他原因不能工作而失業的，不得申領失業保險利益。不過，有些州規定凡因工負傷或疾病致不能工作的，得給予職工賠償金，但各州的規定不一致。

4. 必須能接受介紹的適當工作——參加保險者失業時，應向當地職業介紹所登記工作，但適當的工作介紹成功，必須接受，否則，不得申領利益。

然而，（甲）無正當理由任意離職的；（乙）或四行爲不檢而被解職的；（丙）或無正當理由拒絕接受適當工作的；（丁）或因勞資爭議未決罷工而被解僱的，一概不准申領利益。

不過，工作雖介紹成功，但具有下述情形時，可不接受：（1）因勞資爭議未決；（2）因工資或工作條件不及以前同類的工作；（3）因強制參加公司組織或禁止加入正當勞工組織的。

五、申請利益與訴訟

當失業的時候，首先要到附近職業介紹機關登記工作，同時，應填寫失業保險利益申請書，因爲聯邦職業介紹機關係由州辦失業保險并辦理的，這樣一來，固可請求介紹工作，也可得到失業補償。

聯邦職業介紹所各州均有設置，總數約一千五百所，其他未設所之二千餘處，亦委託有代理機關。

沒有成立聯邦職業介紹所的地方，可到附近郵局查詢，因爲郵局長曉得其他介紹所的地址，或此等機關官員出巡日程他他那裏都有的。

如果曾在不同的州工作至新某州工作而失到業時，經州立職業安全機構審查，認爲過去工作時間和收入數額，合於該州規定的亦可照樣請求介紹工作和申領利益。

關於利益的決定，倘覺得有損自己權益時，得提請復查，最後仍認爲不滿意時，并可訴諸法院。不過訴訟的期間常有限制，許多州規定在接得決定後五日內爲起訴期限。

起訴書可到地方職業介紹機關填寫，并須寫明本人的要求，該機關會指示第二步應如何辦理，同時給予必要的資料的。

六、結語

總之，美國失業保險是由各州分行辦理的，故各州有各州單獨頒行的法律，當職工失業時，即可按原來工作的州所制定的法律申領利益，這是沒有年齡限制的。然而申領失業保險利益的人，並非不能領取其他保險利益，相反的，倘若合乎規定，同樣可照章申領。

最後，關於因工致傷病而失業的，有些州訂有職工賠償法；又老年及遺族保險係由聯邦政府辦理的，

社 工 消 息

一簡訊之一

國防最高委員會一月二十八日會議通過，分別廢止或修正有關人民自由法令，屬於集會結社類由國民政府明令廢止者計有非常時期取締集會演說辦法，非常時期人民團體組織綱領等三種；令原公佈機關予以廢止者計有一，職業團體書記派遣辦法，二，加強工商團體管制實施辦法，三，四川省重要縣市農工管制方案，四，人民團體開會規則，五，人民團體整理辦法，六，人民團體會員訓練辦法，七，非常時期統一社會運動辦法，八，統一民衆訓練辦法，九，非常時期人民團體訓練綱要，十，非常時期黨政機關督導人民團體辦法，十一，人民團體理事監事就職宣誓規則等十一種。應行修正者計有非常時期人民團體組織法，修正人民團體組織方案，非常時期職業團體會員強制入會與限制退會辦法等三種，又屬於身體自由類令原公佈機關予以廢止者計有限制酒食消費運動辦法，

戰時取締奢侈行為辦法，人力節制辦法等三種。

國民參政會駐委會第十二次會議於三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上午九時舉行。社會部谷部長報告社會行政及收復區接收情形。並報告：推進合作事業工作，報告甚詳。

行政院第七二四次例會通過，撥款一億元，充作後方各省市冬令救濟獎助專款，收復區各省之冬令救濟獎助專款，准於善後救濟物資內撥用。

我國出席本屆國際勞工大會資方代表壽景偉博士，現已返國抵渝，據稱英美及其他先進國家之企業家，均擬於中國投資，藉以協助中國之工業化及復興。此次大會我國代表被選為理事，實可為各國對我工業復興表示關切之明證。我正宜善自把握時機，從事工業化之發展，利用歐美資金及技術之協助，採用電

影教育訓練技術工人，工業化之前途，當極為樂觀。

修正半工廠遣散工人辦法，行政院最近有所修正，規定凡被遣散之工人，每人按照三十四年八月份薪資為標準，各給工資三個月，並發給失業保險金。

××

××

××

該條禁止海軍社會局公益科長杜天開，在秘密工作時，曾先後被敵偽拘捕三次，備受酷刑，始終不屈。

於勝

利前一週始獲釋放，因刑傷致疾，即入院治療，終因傷重不起，於三十四年十二月十日晨逝世，各界均表悼惜。

中央合作金庫於十二月七日下午三時在社會部舉行第一次理事會，由陳理事長果夫主席，到理事俞鴻鈞、谷正綱等十四人，其重要決議案如下：（一）迅即成立中央合作金庫籌備處，由壽勉成任該處主任，積極籌備成立中央合作金庫。（二）通過中央合作金庫理事會與常務理事會議事規則。（三）請政府撥付合作金融建設專款。（四）推定陳果夫、俞鴻鈞、谷正綱、劉攻芸、霍亞民、趙棟華、壽勉成等七人為常務理事。

中華海員戰前統計有三十餘萬人，戰後隨政府內遷服務者七萬餘人，抗戰勝利後，即積極從事復員工作，現已登記者約八萬餘人，滬方未參加敵僞工作者計八千人，已有二千人儘先介紹工作。中華海員工會除上項復員工作外，現并計劃舉辦海員失業救濟及海員福利事業。

於去歲十二月十六日運抵津，日內將繼續運到，此項麵粉將用以救濟失業之技術工人及一般貧民。

社會部合作事業管理局擬具之戰後合作事業五年計劃，已於本年一月一日起開始實行，該計劃擬於今後五年內成立合作社十八萬九千零一十九單位，除量的增加外，并力求質的改進，此外合作教育之實施，合作社團工作之推進，運銷合作之運銷量，工業合作之生產量，消費合作之供應量，保險合作承保單位之增加，合作事業企業化與機構化之推廣，信用合作及社會福利之推進，俱已分別擬定進度表，擬於四十年年度完成。

工廠礦場工人遭受空襲損害暫行救濟辦法，業經社會部會同經濟部於三十四年十二月十日通令廢止。

由日運回之我國戰俘及勞工，前後抵津者已有十四批，共一萬八千二百八十三人。塘沽港口司令部奉命負責監督指導，該部已與有關機關團體會商，決定組織返國戰俘勞胞招待委員會，專負招待與安置之責。

聯合國善後救濟總署運華物資首批麵粉一千噸，

呈准停業之各民營工廠解僱工人申請介紹職業者，由重慶區民營工廠被裁工人處理委員會職業介紹組轉知社會部職業介紹所，予以迅速介紹工作，但一時無業可就者，仍可向該會申請救濟或遣送還鄉。又渝織布工人之救濟，業經社會部核准每人發給路費三千元，外省籍者六千元，由該會每日派人分別在城內、江北、化龍橋貓兒石及沙磁各區服務站發放。

中國婦女慰勞總會以抗戰勝利，業務亟待結束，爰將剩餘之襪衣褲，毛巾及線襪布鞋等分送全川榮軍及難童，其原存之藥品九大箱，亦經轉送國際救濟委員會轉發鄉村衛生事業機構。

行政院第七二六次會議通過，續撥農貸專款十萬元，交中國農民銀行分別需要貸放。

重慶市選舉市務所三十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公佈，經行政院核准之市參議員職業代表名額二十五人，計市總工會八人，市商會七人，市農會五人，自由職業團體二人，市教育會二人，市漁會一人。

據中央社巴黎二十七日電訊，世界職工聯盟代表

團，將於明年五月十日訪問上海，南京，重慶，北平及其他各地，除參觀工廠及工會外，并盼晉謁蔣主席，且訪其他高級官員及工業與勞工領袖。該代表團為世界職工聯盟主席英代表薛特林，美代表希爾曼，蘇代表塔若索夫，我國代表朱學範，及澳代表（人選未定）等六人。

美新聞處華盛頓二日電訊，杜魯門總統本日頒佈執行命令，令於勞工部內設立一工資平準局，全國戰時勞工局之職務，由其接管。

英國兒童救濟會派赴中國之兒童福利專家雷英醫生，於一月四日抵渝，將藉其廣博經驗，以救助我國青年兒童。

重慶區民營工廠被裁工人處理委員會，以織布工人請求救濟一事，不符工廠法之規定，經專案呈請主管當局核示，政府因體恤失業工人生活困難，已令准凡經審查合格（現無職業及生活確實困難者）之織布工人，本籍者發給一次救濟費三千元，外籍者六千元（眷屬一律不發）。

中國紅十字會總會，已由行政院聘任蔣夢麟為會長，杜月笙，劉鴻生為副會長，該會工作將力求刷新，不僅配合復員時期之醫藥救濟工作，并從本年度起新設青年婦女兩部，以及擴大其他社會服務事業。

社會部及善後救濟總署為調查來渝難民詳確數字以資統籌起見，經會同有關機關成立各省來渝難民調查委員會，并於市屬各區設立調查隊，舉辦調查事宜，凡屬戰區各省因戰事播遷來渝之難民，現無職業者或從事勞動負販而同居親屬在三口以上無力還鄉者，均可於一月七日至十六日止，前往住在區公所或警察局分駐所，依照規定手續接受調查，以便根據調查結果，統籌辦理。

人事動態

——簡訊之二——

社會部洪次長蘭友，十二月七日晨飛滬公幹，該部組訓司司長兼京滬區特派員陸京士同行。

★ 社會部首批返都人員六十人，由黃首席參事友鄰，楊主任秘書放，閔司長劍梅等率領，先後於十二月八日及十三日飛京。

★ 社會部參事朱景暄辭職照准，秘書葉毅另有任用，均予免職。

★ 社會部派馮聲南，陳福星代理勞動局荐任視導。

★ 社會部派王德新代理勞動局秘書。

★ 社會部蘭州社會服務處副主任丁雲樵辭職照准，遺缺以該處文化服務組組長樊月培調升。

★ 社會部勞動局視導王永鈞調任該局科長，原任視導免職。

★ 社會部參事李幹軍另有任用免職，遺缺派楊開道繼任。

★ 社會部派郭驥為上海職業介紹所所長。

問一答

近接各方來函，詢問有關社政社工各項問題，除分別轉詢主管單位并函復外，特再擇要刊載於後：

一、問：私立救濟院所刊發給記，有無規定辦法？其手續如何？請予示知！

答：此項辦法，早經規定，并已呈請省社政機關遵行。原辦法曾登載本刊二卷九期社會部公牘欄，可以參閱。

二、問：醫師與中醫之資格，已有法令規定，但因性質與技術各別，在同一區域內，中醫是否可另組公會？請釋示！

答：查醫師法第二十九條後段曾規定，「中醫得另組公會，」是在同一區域內，醫師及中醫依法均得同時各組織公會。

三、問：某業公會，因新會員過多，可否截止登記？敬希裁示！

答：查商業公司行號之設立，依法應為登記，另有種種負擔，不能時營時止，如設立合法，

四、問：煤業與煤鑛業是否屬同業公會？請予解釋！

答：依據社會部頒行之工商團體分業標準之規定，煤業應屬商業同業公會，煤鑛業應屬鑛業同業公會。

五、問：農會職員之候選人資格，有無限制？又現任公務員可否兼充農會職員？請示知！

答：查農會法第二十七條規定：「各級農會職員之候選人，以其所屬鄉農會或市區農會會員為限」。又同法第二十八條規定：「現任公務員不得兼充農會職員」。

六、問：工會經費來源有無規定？會費或募集工會基金，有無限制？請予裁答！

答：根據工會法第二十四條之規定如下：「工會經費以左列各款充之」：

一、會員入會費及經常會費

二、特別基金

三、臨時募集金

前項入會費，每人不得超過其入會時一日工資之所得，經常會費不得超過各該會員收入百分之二，特別基金臨時募集金或股金，非經主管官署核准，不得徵收。

七、問：應到而公會應受之里監事名額幾人？王切識

年？請我答！

答：查藥劑師法第二十八條規定如下：「各級藥劑師公會依其級別設理事監事，其名額如左

- 一、理事三人至二十七人
 - 一、監事一人至九人
- 前項理監事之任期不得逾三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社會部公牘

附註：本刊自二卷七期起登載社會法規及社會部公牘凡在文內目錄或事由上有○符號者為社會部委托本刊登載之，不另行文特此註明。

社會部代字 組六字第一一七二三三號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事由 為轉發車輛靠右行駛宣傳樣本電仰遵照由

（本部各直屬機關團體）案准軍事委員會戰時運輸管理局本年戌冬運監淪代電略開，全國公路車輛一律靠右行駛奉令自明年元旦起實行，現為時匪遠，須待積極展開宣傳工作，以期普遍深入推行，附送宣傳品樣本電請查照惠辦等由；准此，除分行外，合行電仰各屬注意宣傳，並轉飭所屬遵照為要！附宣傳品樣本計圖畫三種各一張，大小標語各一張，全國公路行車路線示意圖一份，交通警察指揮手勢及駕駛人行車手勢圖一張，車輛改靠右行宣傳要點一份，修正改進市區及公路交通管理辦法一份。社會部組六亥印（各種宣傳樣本圖表從略）

社會部咨 社組字第一一七三五三號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十二月廿二日

事由 准咨為請訂頒人民團體保障辦法一案咨復查照由

案准

貴省政府三十四年九月二十九日社二字第（1732）號咨，以准中國國民黨江西省執行委員會函為瑞金第四次社會工作會報討論決議請訂頒人民團體保障辦法一案，囑查照辦理等由；准此，查人民團體為法人，各級有關機關均應依法予以保障，毋庸另法規定。准咨前由，相應復請查照為荷！此咨

江西省政府

社會部代電

組四字第一一六二四一號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十二月五日

事由 據電請解釋修正教育會法疑義四點等電仰遵照由

四川省社會處西寢社一字第〇五〇七七號代電悉茲分別解釋如下：（一）現任教育行政人員暨公務員具有教育會法第十二條各款資格之一者，得參加教育會為會員。（二）同法同條第一款所指之社會教育機關職員不論其直接從事教育工作者，或其他職員均屬之；惟職員須合該款後段之規定。（三）公私立中小學校長均屬合法會員。（四）縣教育會以鄉鎮教育會為會員，無鄉鎮組織之縣教育會自與新法之規定不合，惟該省已辦登記之縣教育會早經取得合法地位，自不能由新法強行一律予以解散或停止活動，應令飭策動組織鄉鎮教育會并依照指導人民團體改組辦法督飭依法改組，特電仰遵照社會部亥歌印

社會部指令

組三字第一一八〇八三號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一月三日

令 第二區製藥工業同業公會

三十四年十一月三十日製字第〇七一〇號呈一件為呈請核示補選理監事之任期及常務理事理事長復選辦法由

呈悉。茲核示如下：一、常務理事至多不得超過五人，如有缺額應舉行補選，毋庸全部重選。二、理事長如未出缺不必另選，三、補選之理監事以補足第二屆任期為限；以上三項。仰即遵照此令。

社會部代電

組二字第一一六六五六號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十二月十一日

事由 據請示省銀行搬運工人應否加入工會一案電復知照由

湖北省社會處施處社二字第三二二二四號函文代電悉查省銀行亦係以營利為目的，其所雇用之搬運工人與一般搬運工人以勞力為取代價同，應准其加入當地同一職業之工會為會員，仰即知照。社會部組二亥真印

社會部訓令

組一字第一一六八八一號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十二月十四日

事由 為抄發國旗黨旗之摺疊方法等法規簡明表令仰知照由

查本部先後奉到

行政院及接准財政部頒發及廢止各項法規等件，經彙齊詳列簡明表，除分行外，合行抄發上項表件，令仰知照！此令。

附抄行政院及財政部頒發及廢止各法令簡明表一份（見社會法規欄）

社會部咨

組三字第一一七五八一號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十二月廿四日

事由 咨復關於商公會會員不接受主管官署處罰應依行政執行法處理請查照轉知由

案准

貴省政府本年十一月九日社一字第六九六四一號咨，以據樂山縣政府呈稱查抗不登記及拒絕入會之會員已受停業處分，而猶恃橫不服借端報復，考之於法，除受停業處分或罰鍰別無明文規定，似此情形應如何辦理等情，屬查核見復等由過部，查商公會會員如不接受主管官署處罰，應即依行政執行法處理，准咨前由，相應復請查照轉知為荷！此致

四川省政府

社會部訓令

福一字第第一一五五九八號 三十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令 射洪、綿陽、蓬溪、樂至、簡陽、南閬、河邊、鹽亭西充、鹽工保險社

事由 添辦婚娶及家屬喪保險兩種令仰遵照具報由

茲與財政部鹽政局會商決定，該社所辦保險種類，應添辦婚娶及家屬喪兩種，仰即遵照辦理，並將辦理情形具報為要。此令。

社會部訓令

福一字第第一一五五九九號 三十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令 三台場鹽工保險社

事由 為添辦負傷保費一重令仰遵照具報由

茲與財政部鹽政局會商決定，該社所辦保險業務，應予改善，以資保障。此令。

社會部訓令 福一字第一一七六六零號 三十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令 三台場鹽工保險社

事由 為本部與鹽政局會商決定改進鹽工保險事項令飭遵辦具報由

查本部為期改善各鹽工保險業務業經與財政部鹽政局商定各項辦法茲分列於下：

一、被保險人（參加保險鹽工）標準報酬月額提高為三千元。

二、保險費率暫定為鹽工標準報酬月額百分之二。

三、保險給付之甲、負傷給付——（1）由鹽務機關補助醫藥，（2）由鹽工保險社給予負傷津助，其每日金額為其標準報酬日額平均數，但因同一負傷受領負傷津貼之日數，限於九十日，並在一曆年內受領負傷津貼之日數亦不得超過九十日；乙、婚娶津貼——被保險人婚娶時，由鹽工保險社，給與婚娶津貼，其金額為其一年標準報酬平均數十分之二；丙、養老金——被保險人加入保險滿五年，而年滿六十歲不能工作時，得於退休前三個月內申請養老金，其給與金額在加入保險滿五年者，發給其一年標準報酬平均數十分之十二，滿七年者十分之十六，滿十年者十分之二十；丁、死亡給付——被保險人死亡時，得請領喪葬費及遺族津貼，其給與方法：（1）由鹽工保險社發給喪葬費，其給與金額為其一年標準報酬平均數十分之二，（2）對於被保險人之遺族，由鹽工保險社發給遺族津貼，在加入保險未滿一年者，發給其一年標準報酬平均數十分之四，已滿一年者十分之八，滿二年者十分之十二，滿三年者十分之十六，滿五年以上者十分之二十；戊、家屬喪葬費——被保險人之父每或配偶死亡時，由鹽工保險社發給家屬喪葬費，其給與金額為被保險人一年標準報酬平均數十分之二。

以上各項，均自卅五年一月一日起實行，除電請財政部鹽政局查照并轉飭川北鹽務管理局知照外，合行令仰遵照辦理具報為要。此令。

社會部訓令

福一字第一一七六六一號 三十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仰遵照辦理具報為要。此令。

以上各項，均自卅五年一月一日起實行，除電請財政部鹽政局查照并轉飭川北鹽務管理局知照外，合行令

仰遵照辦理具報為要。此令。

社會部訓令

福一字第一一七六六一號 三十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仰遵照辦理具報為要。此令。

以上各項，均自卅五年一月一日起實行，除電請財政部鹽政局查照并轉飭川北鹽務管理局知照外，合行令

令 射洪、綿陽、蓬溪、樂至、簡陽、南閬、河邊、鹽亭、西充、鹽工保險社

事由 爲本部與鹽政局會商決定改進鹽工保險事項令飭遵辦具報由

查本部爲期改善各鹽工保險業務業經與財政部鹽政局商定各項辦法茲分列於下：

一、被保險人（參加保險鹽工）標準報酬月額提高爲三千元。

二、保險費率暫定爲鹽工標準報酬月額百分之二。

三、保險給付：甲、死亡給付——被保險人死亡時，得請領喪葬費及遺族津貼，其給與方法：（1）由鹽工保險社發給喪葬費，其給與金額爲其一年標準報酬平均十分之二，（2）對於被保險人之遺族，由鹽工保險社發給遺族津貼，在加入保險未滿一年者，發給其一年標準報酬平均數十分之四，已滿一年者十分之八，滿二年者十分之十二，滿三年者十分之十六，滿五年以上者十分之二十，乙、家屬喪葬費——被保險人之父母及配偶死亡時，由鹽工保險社發給家屬喪葬費，其給與金額爲被保險人一年標準報酬平均數十分之二；丙、養老金——被保險人加入保險滿五年，而年滿六十歲不能工作時，得於退休前三個月內申請養老金，其給與金額，在加入保險滿五者，發給其一年標準報酬平均十分之十二，滿七年者十分之十六，滿十年者十分之二十；丁、婚娶津貼——被保險人婚娶時，由鹽工保險社給與婚娶貼，其金額爲其一年標準報酬平均數十分之二。

以上各項，均自三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實行，除電請財政部鹽政局查照并轉飭川北鹽務管理局知照外，合行令仰遵照辦理具報爲要。此令。

社會部代電 組三字第一一七五三〇號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十二月十六日

事由 據電話請示會員轉業其會員資格是否繼續存在及團體負責人如被非法侵害有無保障由

修水縣船業卅三年八月六日明字第一二四號徵代電悉。查人民團體負責人如因依法執行會務有橫被其他並無隸屬關係之機關私行逮捕或妨害自由與濫權撤懲及其他種種不法行爲侵害權利等情事，除其撤職部份無效外，得呈請該團體之主管官署予以保護，并向該越權機關之上級機關控訴；又職業團體會員改就他業，依非常時期人民團體組織法第五條之規定，其原有之會員資格當然消滅，仰即知照。社會部組三亥印

社會法規

收復地區鐵路工會整理辦法

三十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社會部

社法字第 117513 號令公佈

一、收復區各鐵路凡在淪陷以前已有合法之工會組織者依本辦法整理之

二、整理收復區各鐵路工會由社會部交通部就各該會

會員中選派五人至九人為整理委員組織整理委員

會并就中指定一人至三人為常務委員

三、整理委員會之任務如左

甲、登記會員

乙、調整小組支部分會

丙、指導改選小組支部分會

丁、召開會員代表大會改選理監事

戊、辦理工人訓練福利及各種調查統計事項

己、其他關於工會整理事項

四、各鐵路工會整理工作由社會部交通部各派一員會同指導

五、各鐵路工會整理工作限三個月整理完成必要時得延長一月

六、整理委員會經費由各該會編造預算呈請補助

七、各鐵路工會整理完成各該整理委員會應即撤銷

八、整理委員會辦事細則由各該會自行擬訂呈報備案

九、本辦法未規定事項得依人民團體整理辦法暨收復

地區人民團體調整辦法辦理之

十、本辦法自公佈日施行

行政院頒發各種法規簡明表

法規名稱

國民政府訓令

國民政府發文

行政院訓令

行政院發文

備

考

國旗黨旗之摺疊方

卅四年十一月廿一日

處字第五三四號

卅四年十一月廿六日

平一字第二六二七四號

禁煙罰金充獎規則

卅四年十一月八日

平一字第二四六八三號

內政部呈請修正

行政院及財政部廢止各種法規簡列表

法規名稱	國民政府訓令 年 月 日	國民政府發文 字號	行政院訓令 年 月 日	行政院發文 字號	備 考
調整戰區緝私及經濟建設封鎖法	卅四年十一月十四日	處字第五一七號	卅四年十一月九日	平五字第二三七三一號	
游擊區域及接近戰區地方各機關收支處理暫行辦法	卅四年十一月十四日	處字第五一七號	卅四年十一月廿二日	平五字第二五七七八號	
桐油豬鬃生絲羊毛茶葉等各項管理及統購統銷辦法	卅四年十一月十四日	處字第五一七號	卅四年十一月十五日	平五字第二二五六〇號	財政部渝財貿 出一字第一六 三九八號公佈

一圖表

全國各省市社會行政機構一覽表 (三十五年十一月)

省 別	機 構 別	負 責 人 職 別 姓 名	處 局 科 成 立 時 期	備 註
浙 江	社 會 處	處 長 方 青 儒	三十一年三月一日	
安 徽	社 會 處	處 長 范 任	三十五年一月二十一日	

青島市	上海市	南京市	北平市	天津市	重慶市	河北	新疆	江蘇	貴州	雲南	廣西	廣東	福建	青海	甘肅	陝西	河南	山西	四川	湖南	湖北	
社會局	社會局	社會局	社會局	社會局	社會局	社會處	社會處	社會處	社會處	社會處	社會處	社會處	社會處	社會處	社會處	社會處	社會處	社會處	社會處	社會處	社會處	社會處
局長	局長	局長	局長	局長	局長	局長	處長	處長	處長	處長	處長	處長	處長	處長	處長	處長	處長	處長	處長	處長	處長	處長
葛覃	吳開先	陳劍如	溫崇信	胡夢華	徐鴻濤	屈凌漢	顧耕野	鈕長耀	周達時	陳廷璧	李一塵	李東星	鄭傑民	馬師孟	楊集瀛	陳固亭	李鴻音	梁綏武	黃仲翔	劉修如	吳蝦熙	
三十四年十月十五日	三十五年一月二十八日	三十四年十月	三十四年十月	三十四年十月	二十八年元月一	三十四年十二月一日	三十四年三月一日	三十四年十二月一日	三十一年四月一日	三十一年三月一日	三十四年十二月十六日	三十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三十一年二月十一日	三十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三十一年三月一日	三十一年二月二十一日	三十四年十一月十六日	三十四年十一月一日	三十年三月二日	三十五年一月二十一日	三十一年九月一日	

社會工作部

社會工作部

編後記

本刊出至上期，恰滿兩週年。在這繼往開來的日子，我們檢討過去，自知缺點甚多；瞻念未來，却也有者無限希望！本刊今後的任務異常繁重，正如劉崇齡先生在「本刊兩週年回顧與展望」文中所說，這種工作，實非本刊三數同人所能單獨肩負，實有賴於國內學者專家，各級社政社工同人的啓發指導與協助！

黃次長伯度以積年研究所得，融匯中西社會體制，取捨利害得失，為本刊賜撰「社會建設的新趨向」一文，理論與實際兼顧，殊值國人深刻研討。

「三十五年度社會福利工作」作者張鴻鈞先生，「三十五年度的組訓工作」作者陸京士先生，「三十五年度的勞動行政」作者賀衷寒先生及三十五年度的合作行政作者壽勉成先生，各就其工作崗位，依據計劃，以累年經驗所得，撰述鴻文偉論，賜登本刊，除深致謝意外，並希讀者及各該部門工作同人詳加研讀，藉作今後工作指針。

「重慶市救濟事業概觀」一文，為許蔚川先生實地觀察所記，內容充實，觀感極為正確，讀者幸勿等閒視之！

失業保險乃我國新興而急待開展之事業，黃德鴻先生於「美國失業保險概況」文中，將該項業務作有系統之翻譯介紹，殊可供國人之參考與研究。

社會工作通訊月刊

(第三卷 第一期)

民國三十五年一月十五日出版

編輯兼 社址：重慶林森路五九〇號
 發行所 經售處：中國文化服務社

總社：重慶磁器街

分社：全國各都市

本刊價目

每册零售	五〇元	訂閱全年	六〇〇元	每册郵費	六元	掛號每册	三〇元
附註：社訓班合訓所畢業學員訂閱者對折優待，并免收普通寄費。							

經中華郵政登記認爲第一類新聞紙類
 東川郵政管理局執照第九四六四號
 內政部宣傳部登記證警字第九九〇六號